

新北市立尖山國中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須知

[返校日：115 年 8 月 28 日（五）9：00 到校，11:00 放學，著校服(制服或運動服)]

一、正式開學日：115 年 8 月 31 日（一）7：40 到校，15:45 放學，著校服(制服或運動服)，當日開始正式上課。

二、註冊費用：請依所發註冊單之規定日期及方式繳費。



三、註冊攜帶物品：

攜帶物品	1.註冊須知家長回條	2.學生證	3.暑假作業
備註	遺失學生證學生，在 9/4(五)中午前由班長統計人數再到註冊組辦理補發，學生證補辦費用 168 元。學生證破損，攜帶原學生證申請換發，費用如上。9/8(二)前，未繳交學生證或遺失學生證，未申請補發視為註冊不完全。		

四、學生應依照規定返校及完成開學註冊手續，返校日和開學註冊當天無法到校者，需事先向導師或學務處辦妥請假手續。

五、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期成績單、第 3 次學習評量成績單將於開學當日發放，請家長查收，如果有疑義請學生於 9/8(二)中午前先向任課教師確認成績後，請任課老師修正並簽名，然後交回至教務處註冊組。

六、如貴家長有查詢成績需求，建議下載新北校園通 APP，於本校教師成績輸入截止日後 5-8 個工作日內將呈現成績至系統中供您閱覽確認。

七、本學期具弱勢身分學生註冊費減免申請及相關資料繳交期限至 9 月 8 日（二）止；若本年度取得新的弱勢身分（※已於本年年初繳交資料過登記於本校則毋需再繳），請於期限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辦理，逾期恕無法辦理減免。

115.06.26(五)

----- 家 長 回 條 -----

班級：_____座號：_____姓名：_____

以上開學註冊須知各項事項，請家長叮嚀與協助貴子弟備妥，以完成辦理。感謝您！

家長簽名：_____